

深圳市巅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全体职工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与会全体职工代表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介绍

深圳市巅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一次全体职工大会会议于2018年7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职工6人，实到职工6人，代表公司全体职工100%的表决权。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强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2018年7月2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金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该职工代表监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表决结果：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巅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全体职工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巅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7 月 24 日